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8 年度性別意識培力參訓情形

性別意識培力

（一） 一般公務員參訓比率

（「一般公務人員」係指機關組織編制內經銓敘部銓敘審定有案之職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158 人　　男性人數：79 人　　女性人數：79 人

	一般公務員完成人數	一般公務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158 人	100%	79 人	100%	79 人	100%

（二） 主管人員參訓比率

（「主管人員」係指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主管總數：45 人　　男性主管數：24 人　　女性主管數：21 人

	主管完成人數	主管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45 人	100%	24 人	100%	21 人	100%

（三） 聘僱人員參訓比率

（「聘僱人員」係為「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二點（一）、（二）之適用對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92 人　　男性人數：32 人　　女性人數：60 人

	完成人數	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92 人	100%	32 人	100%	60 人	100%

（四） 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時數

（本府各機關構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18 小時課程訓練，其中 1 天以上應屬進階課程。
年中間因職務異動，或人數超過總計畫規範者，機關可擇其中培力時數較高者填寫。）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進階課程時數
性別議題聯絡人	許慧玲	18	10
性別議題聯絡人	張志豪	18	12
性別議題聯絡人	吳書萍	21	10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余宜芳	21	10

（五） 自辦訓練*（含跨機關聯合辦理，請自行增加欄位複製選項）*

項次	辦理日期或預計辦理日期	訓練班期(活動)名稱	訓練對象（可複選）	訓練目標(內容)或活動簡介	講師資料	課程類別（可複選）	訓練方式（可複選）	時數	參加人數
1.	無		□一般公務人員：本局暨所屬機關人員 □高階公務人員： □ 其他：聘僱人員、臨時人員、職工			□基礎課程 □進階課程 □CEDAW □性別主流化	□一般講授 □多元形式* □含實際案例討論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總計人 男人 女人

**「訓練方式」之「多元形式」係指：非僅以傳統講師授課方式辦理，而採多元形式，如工作坊、電影賞析、讀書會、選讀性平相關媒材、個案研討、角色扮演、體驗學習、案例演練等*